

CSSCI 来源期刊 (集刊类)

中国 现象学与 哲学评论

第十四辑

现象学与康德哲学



上海译文出版社

CSSCI 来源期刊（集刊类）

中国 现象学与 哲学评论

第十四辑

现象学与康德哲学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现象学与哲学评论. 第14辑, 现象学与康德哲学/倪梁康等编著.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14. 6

ISBN 978-7-5327-6449-5

I. ①中… II. ①倪… III. ①康德, I. (1724~
1804)—现象学—研究 IV. ①B516.31②B81-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36305 号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

归本社独家所有, 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转载、摘编或复制

中国现象学与哲学评论

(第十四辑)

现象学与康德哲学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网址: www.yiwen.com.cn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c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3.75 插页 3 字数 248,000

2014年6月第1版 2014年6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327-6449-5/B·379

定价: 68.00 元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T: 021-56135113

《中国现象学与哲学评论》

常务编委 倪梁康

本辑执行编委 张志伟 张伟

学术委员会（以姓氏拼音为序）

陈春文

兰州大学哲学社会学院

陈嘉映

首都师范大学哲学系

陈小文

商务印书馆学术出版中心

邓晓芒

华中科技大学哲学系

丁 耘

复旦大学哲学学院

方向红

南京大学哲学系

关子尹

香港中文大学哲学系

靳希平

北京大学哲学系

柯小刚

同济大学哲学系

刘国英

香港中文大学哲学系

倪梁康

中山大学现象学研究所

庞学铨

浙江大学哲学系

孙周兴

同济大学哲学系

王庆节

香港中文大学哲学系

吴增定

北京大学哲学系

杨大春

浙江大学哲学系

张灿辉

香港中文大学哲学系

张庆熊

复旦大学哲学学院

张廷国

华中科技大学哲学系

张祥龙

山东大学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

张 旭

中国人民大学哲学院

张再林

西安交通大学人文学院

张志伟

中国人民大学哲学院

张志扬

海南大学社会科学研究中心

朱 刚

中山大学现象学研究所

目 录

【现象学与康德哲学】

- 作为“路标”的康德存在论题 郭大为(3)
- 康德与胡塞尔思想中的“自我”概念 郑辟瑞(19)
- 从主动综合到被动综合
- 胡塞尔对康德“综合”理论的批评与发展
- 张浩军(40)
- 康德和胡塞尔的 transzendental 和 transzendent 概念
- 兼论 transzendental 和 transzendent 的
- 汉语译名问题 潘卫红(72)
- “三个自我”与现象学悬搁的双重效果 余 洋(92)
- 莫立形而上学的基础
- 海德格尔对纯粹理性批判的解释 梁家荣(121)
- 海德格尔对康德主体性理论的批判 李兆勇(153)
- “根据律”与“康德阐释”
- 论后期海德格尔思想中的“根据律”问题
- 张 柯(175)
- 现象学与康德的经验之可能性问题 孟彦文(198)

【现象学研究】

- [《逻辑研究》第二版“序言”草稿的两个残篇(1913年9月)]

.....	[德] 胡塞尔(221)
胡塞尔现象学中的存在区域和区域存在论	
.....	[奥] 路德维希·兰德格雷贝(280)
论哈贝马斯对胡塞尔的批判	
.....	[新西兰] 马西森·罗肃(308)

【现象学评论】

本真性与非本真性的游戏空间

——胡塞尔的《文章与书评(1890 - 1910)》

..... 高 松(345)

时间现象学的新阐发

——胡塞尔的《关于时间意识的贝尔瑙手稿》

..... 肖德生(354)

真理的起源

——胡塞尔的《被动综合分析》..... 李云飞(362)

精神科学视域下的同感现象学

——施泰因的《论同感问题》..... 郁 欣(369)

【资料】

2010 - 2011 年中国现象学研究论文与著作统计

..... 段超 整理(381)

编后记 (430)

(本辑助理编辑:于涛、吴嘉豪、周轩宇、张荔君)

现象学与康德哲学

作为“路标”的康德存在论题

郭大为

(中共中央党校哲学教研部)

在西方哲学的历史实施现象学的“解析”(Destruktion)中,康德不但是海德格尔探讨存在问题的第一位“代言人”,^①而且还是“曾经向时间性这一度探索了一程的第一个人与唯一的人”,^②因而可视为海德格尔思想探险的真正先行者。海德格尔在林中路上的行进始终留意着这位先行者留下的足迹,并曾将其视为检验自己是否踏上正确思想道路的“本质性证明”。^③紧随《存在与时间》之后,在《现象学之基本问题》(1927年夏季学期)、《康德〈纯粹理性批判〉的现象学解释》(1927/1928年冬季学期)等一系列讲座及在此基础上形成的《康德与形而上学疑难》(1929)一书中,海德格尔恰恰是从剖析康德哲学入手,“把存在论差异本身首次收入眼帘,并且从其存在论来源方面来经验存在,但又在基本存在论上来经验存在论本身”,^④从而不但为最终付之阙如的第一部分的第三篇勾勒了轮廓,而且还为第二部分的第一篇做了“准备性的补

充”，在“历史性”导论的意义上澄清了第一部分的问题所在。^⑤尽管海德格尔本人后来放弃了《存在与时间》原初拟定的写作计划，但在其思想发生转折的时期（1935/1936年冬季学期），他还是以康德的先验原理论为线索，通过《物的追问》来阐发“形而上学的基本问题”。^⑥即使是到了晚年，康德依然被海德格尔标识为思想旅程上的“路标”。一个值得注意的事实是，从1927年的《现象学之基本问题》到1961年的《康德的存在论题》，海德格尔多次把康德关于“存在不是一个实在的谓词”这一命题当作一个典型案例进行剖析。这样一来，我们不禁会问：康德的存在论题究竟说了些什么？它为什么会引起海德格尔长久的关注？海德格尔的相关解读能够引导我们比康德更好地理解康德吗？抑或康德的存在论题能为我们理解海德格尔提供某种线索？这些问题也许值得我们不断提起和思考。

—

存在(Sein)或存有(Dasein)不是一个实在的(reales)谓

① 海德格尔：《康德与形而上学疑难》，王庆节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11年，第四版序言第2页。

② 海德格尔：《存在与时间》，陈嘉映、王庆节合译，三联书店，1987年，第29页。

③ M. Heidegger, *Phaenomenologische Interpretation von Kants Kritik der reinen Vernunft*, Gesamtausgabe, Bd. 25, Frankfurt a. M. 1977, S. 431.

④ 海德格尔：《路标》，孙周兴译，商务印书馆，2000年，第156页脚注2，译文略有改动。为保持译名的统一，下文引述康德与海德格尔著述的中译文时，或视语境有所改动，恕不再一一说明。

⑤ 海德格尔：《康德与形而上学疑难》，第一版序言。

⑥ 海德格尔：《物的追问》，赵卫国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10年，前言。

词——这一所谓康德关于存在的论题，与康德所引发的哥白尼式革命相比显得并不起眼。这一论题虽然出现在《纯粹理性批判》的“先验辩证论”中，但它最初的表述可以上溯到前批判时期的论文：《证明上帝存有的唯一可能的证据》(1763)。康德在这两个地方讨论的都是关于上帝存有的本体论或存在论证明。在康德看来，传统形而上学关于上帝存在证明的唯一可能的根据只能是本体论的证明，即由安塞姆(Anselm of Canterbury)所开启的从最高存在者的概念推演出上帝的存有这一论证进路，其他理论上的关于上帝存有的证明——不论是宇宙论的证明，还是自然神学的证明——不外乎是做了伪装的本体论证明而已。

在前批判时期的论文中，康德指出，“存有根本不是某一个事物的谓词或者规定。”^①这个初看起来显得有些费解的否定性判断首先要从作为系词的“是”在判断中的作用来说明。这就是说，像“存有”(Dasein)这样从系词“是”的方面获得理解的词，完全不同于像“红”、“大”等概念，它并没有给予主词的“是什么”(Washeit)以陈述。正如我们可以说：“X是红的、大的……”；如果取消了“红的”、“大的”等谓词，只说“X是……”，那么我们对X是什么并没有做出任何规定，我们对X一无所知，X本身也一无所是；在这种情况下，我们顶多可以说：“设若(有)X。”因此，“是”不外乎就是这个“设若”。在康德看来，“设定”(Setzung 或 Position，二者异形而同义)与“是”或“存在”(Sein)的概念完全是一回事，它作为可能的(乃至不可能的)事物的标志，是在事物的逻辑关系中被设定的。“这样一来，是(Sein)，即这种关系的设定，不外乎就是一个判

① 《康德著作全集》，第2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年，第78页。

断中的联结概念。倘若不仅仅是这种关系,而是自在自为的事物本身被看作是被设定的,那么这个是(Sein)也就无异于存有。”“存有是对一个事物的绝对设定,并由此也同任何一个自身在任何时候都只有与另一个事物相关才被设定的谓词区别开来。”^①在此,康德提醒人们注意把“什么被设定”与“如何被设定”区分开来。就三角形之为三角形来说,一个现实的三角形并不比一个想象中的三角形具有更多的规定性,因为二者所包含的“是什么”一样多:在平面几何学中,都指向这样一个图形,它有三个角、三条边、一个封闭的空间、三个内角和等于 180° 。在此意义来说,三角形只是在与诸谓词的关系中被设定起来的,海德格尔也将这种设定称为“单纯的”或“纯粹的设定”(blosse/reine Position)。^②如果这样的设定针对的是一个现实的三角形,那么在设定了上述所有关系之外,三角形本身的存有也被设定了,这便是绝对的设定。在前一种设定中,谓词与主词的关系并未表明某种实存的东西(etwas Existirendes);而在后一种设定中,主词(体)的实存(Existenz)必定已经被设为前提了,也就是说,确实有一个具有上述三角形所有规定性的现实事物摆在我们眼前。简言之,“存在等同于设定,存有(现成性)等同于绝对的设定”。^③

如果说,前批判时期的表述“只在很小的程度上变得清晰起来”,^④那么康德后来对于存在论题所做的阐述也只有与《纯粹理性批判》的整体思想相联系,才会变得更为详尽和明

① 《康德著作全集》,第2卷,第80页。

② 海德格尔:《现象学之基本问题》,丁耘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08年,第47页;海德格尔:《路标》,第531页。

③ 海德格尔:《现象学之基本问题》,第428页。

④ 《康德著作全集》,第2卷,第80页。

确。按照批判哲学的观点,人的认识只在经验范围之内有效,而上帝概念作为理性的理念或先验的理想并不是人的认识对象,因而人们也不能像证明数学或物理学命题那样证明上帝的存在。上帝存有的本体论证明的失误就在于,人们妄图从概念的逻辑可能性不假思索地推演出事物的现实可能性,失误的根源是由于混淆了逻辑的谓词与实在的谓词。“是(Sein)显然不是实在的谓词,即不是有关可以加在一物的概念上的某种东西的一个概念。它只不过是对于一物或某些规定性本身的设定。用在逻辑上,它只是一个判断的系词。”^①在“上帝是全能的”这个命题中,系词“是”并没有给主词增加任何谓词,而只是把谓词“全能的”设定(亦即放置)在与主词“上帝”的关系中。从这个意义上来理解,说“上帝存在”(Gott ist)或“这是一个上帝”(es ist ein Gott),并没有对上帝“是什么”有所陈述,它“只是把主词连同它的一切谓词、也就是把对象设定在与我的概念的关系中”。^②也就是说,通过“他是”或“他存在”(er ist)这一表达式,我们只是把我们的概念思考为绝对被给予的,但并没有给这个表示可能性的概念增加丝毫的现实性。

“存有”(Dasein)、“实在性”(Realität)这些概念在《纯粹理性批判》中属于纯粹知性概念,即范畴。“存有”作为样态范畴是与可能性、必然性相并列,其意义是与事物的状态相联系的,指向现实性,与其相对的概念是“非有”(Nichtsein)。“实在性”作为质的范畴是与否定性、限制性相并列的,其含义是

① 康德:《纯粹理性批判》,A598/B626。译文参考了李秋零译本与邓晓芒译本。下引此书只标注第一版(A)和第二版(B)的页码。

② 同上书,A599/B627。

与强度的或内包的量相联系的,指向事物的内涵、“是什么”(Washeit)。根据批判哲学的考察,人类知识得以形成的两大主干是感性和知性,认识的有效性在于运用先天知性概念去综合把握感性经验,范畴除了应用于经验对象之外,对于事物的认识没有其他运用,超出经验世界使用这些范畴反而会陷入“先验幻相”的迷雾之中。因此,康德所谓“实在的”谓词是针对一个事物的“是什么”来说的,并不涉及事物是否现实存在;但在批判哲学所划定的知识范围内,“实在”、“存有”也只对感性经验世界中的现实事物有效。对于一个偷儿来说,曾经想要得到的一百元钱(单纯可能的东西)就是已经放在自己口袋里的一百元钱(现实的东西),二者所象征的购买力并无不同。但是,口袋里的一百元钱显然要比想要得到而还没有得到的一百元钱(仅就这一概念来说)要现实得多、“实在”得多。这是因为,概念的现实性即存有不能从概念本身中分析出来,而是与感性经验相联结而综合地添加在概念之上的。也就是说,只有当一百元钱的概念不再仅仅停留在头脑中,而是放在自己的口袋里时,它才真正成为可供支付的一般等价物。用头脑中幻想的一百元钱是无法购买任何商品的。“所以,不论我们有关一个对象的概念包含什么及包含多少东西,我们还是不得不超出它,才能把实存赋予它。这在感官对象那里是通过按照经验性规律与我的任何一个知觉发生关联而进行的;但是对于纯粹思维的客体来说,根本不存在任何手段来认识它们的存有,因为这存有必须完全先天地去认识,而我们对一切实存的意识(不论是通过知觉直接地意识,还是通过把某物和知觉连结起来的推论而意识)却完全属于经验的统一性的。在这一领域之外的实存虽然不可

以绝对地宣布为不可能,但却是一个我们没有任何办法能为之辩护的预设。”^①

二

在海德格尔看来,康德对于存在论题的阐述仍然保持着对旧形而上学传统的忠诚,同时他又在这一传统中迈出了意义深远的一步。康德虽然未能将存在论题当作原命题(Ursatz)发展出一个体系,他关于存在的论述还多呈现为“插曲式的”形态,即散见于插句、注释与附录中,但是,恰恰是在这一颇显“抽象的、贫乏的和苍白的”论题中,海德格尔发现了不易为人察觉的《纯粹理性批判》的“核心秘密”,^②它甚至构成了“一种隐藏的刺激,驱使着《纯粹理性批判》的全部思想,并且推动着康德此后的主要著作”,从而“完成了一个决定性的转折”。^③海德格尔把存在问题视为哲学—形而上学的真正和唯一的主题。不过,他所理解的存在论却与康德的定义(Ontologia)^④大异其趣。海德格尔之所以把康德这一并不显眼的存在论题异乎寻常地抬高到近乎夸张的重要地位,根本原因在于,这一论题具有丰富的问题结构和结构环节,对于这一问题的阐释会引导人们“经验到存在问题的整个困难,但同时也经验到存在问题的决定性的东西和值得追问的东西”。^⑤

海德格尔又发现了哪些“决定性的东西和值得追问的东西

① 康德:《纯粹理性批判》,A601/B629。

② 海德格尔:《现象学之基本问题》,第299页。

③ 海德格尔:《路标》,第534页,第526页。

④ 参见康德:《纯粹理性批判》,A845/B873。

⑤ 海德格尔:《路标》,第525页。

西”呢？

我们不妨先用海德格尔的话来概括康德的存在论题：

“首先，这个论题是说：存在只（是）主词与谓词之间的系词的设定。”

“其次，这个论题意味着：存在（在存有和实存的意义上）是对脱离其概念的事物的纯粹设定。”^①

“最后，这个论题是说：系词‘是’（ist）在经验判断中指向对作为现实之物的客体的设定。”^②

沿着这个线索，我们来清理海德格尔“解析”的成果。首先从康德存在论题的否定性表达式来看：存在（存有）并不是一个实在的谓词。海德格尔对此的深度（同时也是过度）阐释第一次通过哲学史的解析将存在论的差异预先呈现出来。如前所述，康德要人们区分开逻辑的谓词与实在的谓词，前者与“设定”有关，而后者是针对一个事物的内涵，即“它是什么”来说的，并不论及其是否现实存在。比如，“重的”是石头的实在的谓词，因为它陈述了石头之为石头的一种事物性或“是什么”，它归属于石头，不论人们所说的石头是眼下正在搬运的石头，还是在一幅绘画中表现的石头。“作为事物性（Sachheit），‘实在性’回答的是‘物是什么’的问题，而不是‘它是否实存’的问题。”^③另一方面，对于一块摆在我们面前的真实的石头来说，我们说：“这是石头”或“石头在这儿”，作为系词的“是”或“在”（ist）在此虽然并没有对石头“是什么”有所陈

① 海德格尔的这段话置于“关于作为形而上学的存在历史的草案”标题下，疑有笔误。根据他一贯的思想，此处应该指“绝对设定”。

② 海德格尔：《尼采》，下卷，孙周兴译，商务印书馆，2002年，第1119—1120页。

③ 海德格尔：《物的追问》，第190页。

述,但却对这块石头的存在情况,即这块石头就摆放在我们的面前这件事有所断定。显然,关于石头“是什么”与“石头在(这儿)”的陈述是两件事:人们不会因为有一块石头已经被真真切切地摆放在眼前,就能无需鉴别、不假思索地断定它是什么——传世国宝还是仿冒的赝品?某人更不能因为通晓史籍中关于和氏璧(“是什么”)的所有记载,就以为自己已经拥有了那个传说中的宝物。由此,海德格尔甚至认为:“存在”不是任何事物的谓词,“作为系词、作为联结概念的是(Sein)与实存、存有意义上的存在(Sein)必须区分开来”。^①“为了思‘存在’和‘是’,就需要另一道眼光。”^②用海德格尔的术语来表达,这“另一道眼光”实际上瞥见了存在者与存在者之存在在存在论上的差异:实在的谓词陈述的是存在者是什么,而问题是存在本身。正如康德提醒人们注意“什么被设定”与“如何被设定”之间的区别一样,当西方形而上学追问“什么是”或“是什么”(Was ist ...?)之时,却与“存在”或“是”(Sein)本身失之交臂。

其次,海德格尔通过“纯粹设定”与“绝对设定”的区别发现“存在”比作为单纯逻辑谓词的“是”具有更多的含义。作为逻辑谓词,系词“是”的作用是设定或断定。海德格尔根据词源学的比较,进一步把设定理解为“对在其被设定状态中的被设定者本身的设定”,在我们面对或思考某物时,“作为设定的存在指的是在有所设定的表象中某物的被设定状态”。^③在“上帝是”或“上帝存在”(Gott ist)这个命题中,“是”(ist)之后

① 海德格尔:《现象学之基本问题》,第46页。

② 海德格尔:《路标》,第531页。

③ 同上书,第532页。